



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民國112年5月10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陳怡龍

聯絡電話：02-24651171轉1021

基隆地檢署於母親節前夕舉辦拍賣會 為國庫進帳 557 萬元

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於 112 年 5 月 10 日舉辦貴重物品拍賣會，推出應景的壓箱寶供民眾應買，拍賣之標的物琳瑯滿目，民眾競標非常踴躍，尤其多項可作為母親節禮物的精品珠寶首飾，買氣相當驚人，拍定總金額高達新臺幣 557 萬 8200 元，在母親節前夕拍出亮眼佳績。

本次拍賣會在本署一樓大門前舉行，由本署書記官長陳德晶擔任拍賣官，此次拍賣除黃金珠寶首飾外，最為吸睛是民國 38 年以前之舊臺幣，當時臺灣省政府為穩定經濟，進行幣制改革，依據臺灣省幣制改革方案發行「新臺幣」，自此之後，前揭「臺幣」被稱之為舊臺幣。於此同時，臺灣省政府公布新臺幣發行辦法，規定舊臺幣 4 萬元折算新臺幣 1 元，此次拍賣會中即出現前開「壹圓」、「拾圓」貨幣，市面上並不多見，吸引收藏者目光。

拍賣會進行約 1 小時，拍定金額最高者為金項鍊 44 條，以 119 萬元拍出，其次為金戒指則以 96 萬 6000 元拍出，總共 243 件金飾珠寶飾品古幣等貴重物品全部成功完售。其他拍定的貴重物品包含珍珠、紀念（金）幣、國內外（古）舊幣、紫水晶、名錶、名牌打火機、集郵冊等各式各樣五花八門的物品，價格高貴不貴，非常適合民眾擺設收

藏，故引起搶標人潮。

今（10）日為本署近年舉辦最盛大之拍賣會，未來亦請民眾隨時掌握最新拍賣資訊，各式各樣物超所值的拍賣品等您來應買，千萬別錯過撿好康的良機。

